



中文在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

目录

一、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4
二、IP 内容资源升级建设项目	4
（一）项目概述	4
（二）项目相关背景分析	4
（三）项目必要性分析	6
（四）项目可行性分析	7
（五）项目建设周期	10
（六）项目投资计划及经济效益评价	10
三、AIGC 数字内容智能化升级建设项目	11
（一）项目概述	11
（二）项目相关背景分析	11
（三）项目必要性分析	12
（四）项目可行性分析	14
（五）项目建设周期	15
（六）项目投资计划及经济效益评价	15
四、数据中台及全面信息系统升级建设项目	16
（一）项目概述	16
（二）项目相关背景分析	17
（三）项目必要性分析	17
（四）项目可行性分析	18
（五）项目建设周期	19

(六) 项目投资计划及经济效益评价	19
五、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借款	20
(一) 项目概述	20
(二) 项目必要性分析	20
(三) 项目可行性分析	21
六、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财务状况的影响	21
七、可行性分析结论	21

一、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78,364.90 万元。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将全部用于“IP 内容资源升级建设项目”“AIGC 数字内容智能化升级建设项目”“数据中台及全面信息系统升级建设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借款”。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IP 内容资源升级建设项目	102,392.90	102,392.90
2	AIGC 数字内容智能化升级建设项目	58,640.00	55,640.00
3	数据中台及全面信息系统升级建设项目	10,332.00	10,332.00
4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借款	10,000.00	10,000.00
合计		181,364.90	178,364.90

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募集资金到位后，若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范围内，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数额，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二、IP 内容资源升级建设项目

（一）项目概述

本项目拟投资 102,392.90 万元，用于版权采购和 IP 衍生制作。公司拟通过本项目的实施，进一步加大内容投资力度，丰富公司优质数字内容积累，在满足多元化市场需求的同时，构建公司良好的数字内容生态，持续培育优质 IP，为 AIGC 技术在数字内容领域的发展与应用奠定坚实基础。此外，本项目的建设有助于将公司丰富的 IP 资源积累，进一步转化为多形态的 IP 产品矩阵，从而实现公司 IP 版权的多维升值。

（二）项目相关背景分析

1、国家政策的大力支持为我国数字文化产业高质量发展创造了有利条件

随着互联网和通信技术的快速发展，我国文化领域数字化转型进程持续推进，

以数字阅读、数字内容、数字文化娱乐为代表的数字文化产业快速发展。2023年2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了印发的《数字中国建设整体布局规划》中指出，要打造自信繁荣的数字文化。大力发展网络文化，加强优质网络文化产品供给，引导各类平台和广大网民创作生产积极健康、向上向善的网络文化产品。提升数字文化服务能力，打造若干综合性数字文化展示平台，加快发展新型文化企业、文化业态、文化消费模式。自2014年起，“全民阅读”已连续11年被写入政府工作报告，足见国家对文化建设和阅读推广的重视。为进一步推动我国数字阅读行业高质量发展，赋能传统文化产业转型升级，有关部门先后发布了《“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关于推进实施国家文化数字化战略的意见》《“十四五”文化发展规划》《数字中国建设整体布局规划》等一系列政策，提出要深入实施国家文化数字化战略，加快发展数字创意、数字娱乐、数字阅读等新型文化业态，在加强优质网络文化产品供给的同时，大力发展数字文化贸易，培育文化贸易竞争新优势，打造具有国际影响力的中华文化符号。上述政策的发布为我国数字文化产业的可持续发展创造了有利条件。

未来随着我国文化数字化战略的不断深入实施，数字技术与文化产业的融合进程将进一步加快，数字技术将持续赋能传统文化产业，不断催生新场景、新模式、新业态。作为数字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数字文化产业已成为引领我国文化产业创新发展的核心力量，有望从这一进程中持续受益。

2、IP全产业链价值愈发凸显，产业化市场空间广阔

近年来，随着我国数字文化产业规模的不断增长，音频、动漫、影视、游戏等领域对于IP内容的需求持续提升，围绕IP内容开展的多领域、多层次、多维度的衍生与开发，逐渐成为支撑我国数字文化产业快速发展的不竭动力。根据《新华·文化产业IP指数报告（2022）》数据显示，文学作品是我国文化产业IP的主要来源，占比为52%，其中网络文学占比超过八成；影视、动漫、游戏等领域的原生IP占比分别为22%、16%、10%。来自网络文学、影视、动漫、游戏等互联网领域的原生IP已成为推动我国数字文化产业创新和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依托。

随着以网络文学为核心的IP内容生态持续完善，跨界联动、多领域融合开发成为IP衍生开发的重要发展趋势，相关IP内容市场规模不断增长。根据《2023中国网络文学发展研究报告》数据显示，2023年我国网络文学IP市场规模达

2,605 亿元，同比增长 3.4%。预计在 IP 前置开发模式逐渐成熟、影视、动漫、微短剧等领域 IP 开发需求快速增长、AI 技术赋能网文 IP 生态提速等因素推动下，2024 年我国网络文学 IP 市场规模有望突破 2,780 亿元。

从细分市场来看，音频、动漫、影视、短剧、游戏等行业市场规模的稳定增长，是数字文化产业规模持续扩大的主要推动因素。在音频领域，根据《2023 年度中国数字阅读报告》数据显示，2023 年我国有声阅读市场规模达 116.35 亿元，同比增长 21.62%。在动漫领域，根据《中国二次元内容行业白皮书》数据显示，2023 年我国动画及漫画市场总规模预计将达 311.3 亿元，同比增长 18.01%。在影视领域，根据国家电影局和《中国电影、电视剧行业发展趋势报告》数据显示，2023 年我国电影市场强劲增长，全年电影票房达 549.15 亿元，同比增长 82.64%；2023 年我国影视剧市场规模合计达 1,080 亿元，其中网络影视剧市场规模达到 710 亿元，同比增长 18.7%，占据市场主导地位。此外，2023 年短剧这一新兴市场迎来爆发式增长。根据《2023—2024 年中国微短剧市场研究报告》数据显示，2023 年我国网络微短剧市场规模达 373.9 亿元，同比增长 267.65%。在游戏领域，根据《2023 年中国游戏产业报告》数据显示，2023 年我国游戏市场实际销售收入达 3,029.64 亿元，同比增长 13.95%。未来随着音频、动漫、影视、短剧、游戏等行业市场规模的不断扩大，上述市场对于优质 IP 内容的需求将进一步增长，这将为 IP 产业化提供广阔的市场空间。

（三）项目必要性分析

1、本项目的实施有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良好的数字内容生态，巩固公司在业内的领先地位

互联网的快速发展为数字内容创作和传播提供了优渥的发展土壤。数字技术的持续突破，也使得数字内容由单一文字向音频、动漫、影视、游戏、虚拟现实等多元化形式不断发展，数字内容逐渐成为数字文化产业发展的核心驱动因素。此外，数字内容也是相关企业市场竞争力的核心要素。一方面，多元、优质的数字内容能够增加用户数量、提升付费意愿、增强用户黏性；另一方面，企业在丰富数字内容积累的基础上，能够持续培育孵化 IP，实现数字内容资产的价值提

升。未来随着数字文化产业规模的持续扩大，相关平台和企业围绕数字内容尤其是优质数字内容版权的争夺也将愈发激烈。

公司拟通过本项目的建设，进一步强化公司优质数字内容版权布局，丰富公司优质数字内容积累，在满足未来市场及用户多元化数字内容需求的同时，为公司数字内容授权及 IP 衍生业务规模持续增长提供有力支撑。本项目的实施有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良好的数字内容生态，巩固公司在业内的领先地位。

2、本项目有助于公司深耕数字内容运营模式，强化 IP 一体化开发能力

近年来，随着数字文化产业链的快速发展，以网络文学为核心的 IP 产业生态加速构建，大批由优质 IP 改编的文化作品在音频、动漫、影视、游戏等领域相继涌现，并取得了极为优异的成绩。日益丰富的内容题材、多样化的开发路径及衍生形态，使得 IP 改编作品愈发受到消费者的关注和喜爱，进一步带动了 IP 衍生开发市场规模的不断增长。根据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学研究所数据显示，2023 年我国网络文学 IP 市场规模达 2,605 亿元，整体规模增长超百亿。与此同时，随着市场规模的不断扩大，以及 IP 一体化开发模式的日益成熟，处于上游的数字内容平台和企业，也开始以自身在数字内容领域的丰富资源积累为发力点，通过自主或联合开发的形式，深度参与到下游 IP 改编作品的制作和运营过程当中。

作为国内头部的正版数字内容提供商之一，公司在数字内容运营、IP 一体化开发等领域已建立了较强的竞争优势。一方面，公司凭借着多领域、多场景、多维度发展的内容平台矩阵，持续输出优质原创数字内容，积累了大批的优质 IP 资源；另一方面，公司依托数字内容资源积累优势，通过授权、联合投资制作、自主开发等多种形式，将公司丰富的 IP 资源积累，转化为多形态的 IP 产品矩阵。本项目是在公司已有的优势的基础上，对公司现有数字内容运营模式及 IP 一体化开发能力的进一步强化。本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提升公司 IP 一体化开发能力，强化公司 IP 全生命周期的生产和运营能力，为构建公司“优质数字内容创造+IP 一体化开发”的完善内容生态奠定坚实基础。

（四）项目可行性分析

1、数字文化领域政策的持续发布为项目建设提供重要支撑

近年来,为促进数字文化产业健康可持续发展,国家有关部门针对数字出版、数字文化娱乐、数字文化贸易、数字版权保护等多个领域发布了一系列政策。在数字出版领域,有关部门先后发布了《出版业“十四五”时期发展规划》《关于推动出版深度融合发展的实施意见》等政策,将“壮大数字出版产业”列入重点工作内容,提出要“提高优质数字出版内容的到达率、阅读率和影响力”。在数字文化娱乐领域,《文化和旅游部关于推动数字文化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十四五”文化产业发展规划》等一系列政策密集发布,提出要通过动漫游戏、网络文学等新型数字文化产业形态,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打造更多具有广泛影响力的数字文化品牌。在数字文化贸易领域,2022年7月,商务部等27部门发布了《关于推进对外文化贸易高质量发展的意见》,政策多次提及要加强对外文化贸易,尤其是数字文化贸易,要积极培育网络文学、网络游戏、数字电影、数字动漫等领域的出口竞争优势,形成一批具有国际影响力的数字文化平台和行业领军企业。在数字版权保护领域,《知识产权强国建设纲要(2021—2035年)》《“十四五”国家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规划》《版权工作“十四五”规划》等政策的发布,以及《民法典》《刑法修正案(十一)》《著作权法》等重要法律法规的修订与实施,进一步完善了我国数字版权保护机制,为数字版权运用与开发提供有力的制度保障。

综上所述,国家对数字出版、数字文化娱乐、数字文化贸易、数字版权保护等多个领域的政策支持,为我国数字文化产业高质量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同时也为本项目建设提供了重要支撑。

2、用户规模和市场需求的持续增长为项目实施提供有力保障

进入21世纪以来,在互联网技术快速发展、信息基础设施不断完善、数字化转型升级进程持续推进等多方面因素的作用下,数字技术在传统文化领域加速融合渗透,带动数字文化产业向音频、动漫、影视、游戏、虚拟现实等多元化表现形式发展。与此同时,用户群体的日益年轻化以及整体规模的持续增长,使得数字内容需求呈现多元化、个性化的发展趋势。在庞大用户需求的推动下,我国数字文化产业呈现蓬勃发展的良好态势,相关领域作品数量需求持续旺盛。

在音频领域，2023 年我国有声阅读作品总数达 1,820.51 万部，同比增长 19.88%；人均有声阅读量快速增长，达 8.39 本，同比增长 12.77%。在动漫领域，2023 年全国制作发行电视动画片 345 部，同比增长 4.23%，获得上线备案号的网络动画片数量达 507 部，同比增长 53.64%。在电视剧（含中短剧）领域，2023 年全国制作发行电视剧 156 部，获得上线备案号的网络剧达 199 部；同时网络微短剧模式快速兴起，占据了电视剧和网络剧下降的市场份额，2023 年获得上线备案号的网络微短剧达 557 部，同比增长 65.77%。在电影领域，2023 年我国上映新片共 510 部，同比增长 56.44%。在游戏领域，自 2022 年恢复游戏版本号发布以来，2023 年国家新闻出版署累计发放游戏版本号 1,075 款（含进口游戏版本号 98 款），同比增长 108.76%。此外，在作为 IP 主要源头的网络文学领域，2022 年我国网络文学累计上架作品数量达 3,620 万部，较上年新增 420 万部。

未来随着数字文化产业规模的持续增长以及用户群体的不断扩大，上述领域对于优质 IP 需求将进一步增长，广阔的市场空间为本次项目提供了良好的市场基础。

3、公司丰富的数字内容积累及 IP 衍生开发经验为项目实施奠定坚实基础

作为国内头部的正版数字内容提供商之一，公司始终将优质数字内容版权作为企业竞争力的核心要素。一方面，公司聚焦优质数字内容创作，打造了 17K 小说网、四月天小说网、奇想宇宙科幻站、谜想计划悬疑站等多个原创内容平台，积累数字内容资源超过 560 万种，拥有网络原创驻站作者 450 万名，为公司持续输出优质原创数字内容奠定了坚实基础；另一方面，公司不断开拓优质数字内容版权获取渠道，与 600 余家版权机构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签约知名作家、畅销书作者 2,000 余位，进一步完善了公司数字内容生态。

此外，凭借着海量的优质数字内容、科学的 IP 孵化体系以及成熟的内容制作团队，公司围绕音频、短剧、动漫、影视等领域，积极布局 IP 衍生开发。在音频领域，子公司鸿达以太目前拥有超过 49 万小时的音频资源，《修罗武神》《九星霸体诀》《重回 1990》等多部作品累计播放量破亿。在动画领域，2023 年《修罗武神》第一季动画播出成功后，公司继续与腾讯视频联合开发《修罗武神》动画第二季。在动态漫方面，2024 年发力布局动态漫市场，已初具规模，AI 动

态漫作品《全民转职：我的技能全是禁咒》蝉联腾讯动态漫收入榜 Top5，首个运用 AIGC 技术改编的动漫短剧《重生天尊在都市》已日更上线。在漫画方面，特别是在 AI 漫画领域，公司开发的多部漫画作品均取得了良好成绩，《福宝三岁半》《斩月》《末世超级农场》等多部漫画作品实现出海，完成日语、韩语、俄语、英语、法语、西语等语种授权签约及上线，多部作品登榜海外平台榜单新作榜、人气榜 Top 序列。在短剧领域，公司成功孵化了短剧平台“野象剧场”，推出的小程序微短剧深受用户喜爱。2024 年至今，公司在精品短剧赛道取得了突破性进展，《招惹》于 2023 年 3 月在腾讯视频播出，以分账票房 2,000 万元成为年度荣登短剧 TOP1；《嫁东宫》《掌中独宠》等十余部作品在各大平台陆续上线播出，多部作品登顶同期全网热度榜首。

综上，公司丰富的数字内容积累及 IP 衍生开发经验，有助于充分挖掘本次项目新购置的数字内容版权价值，并为本次 IP 衍生制作提供有力保障。

（五）项目建设周期

本项目计划建设周期为 3 年。公司会根据实际需求情况，动态调整本项目实施进度。

（六）项目投资计划及经济效益评价

1、项目投资计划

本项目计划投资总额为 102,392.90 万元，具体构成如下：

序号	项目	投入资金（万元）	占比
1	版权采购费用	80,200.90	78.33%
2	IP 衍生制作费用	22,192.00	21.67%
合计		102,392.90	100.00%

2、项目经济效益评价

经测算，本项目具有较好的经济效益。

3、项目涉及报批事项情况

本项目不涉及购买土地使用权、不涉及租赁或购买房产、不涉及生产建设。2023 年 7 月 18 日，公司完成募投项目备案并取得北京市东城区科学技术和信息

化局出具的《北京市非政府投资工业和信息化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证明》（备案号：京东城科信局备[2023]07号，项目代码：2307-110000-04-01-403169）。

因项目金额调整，项目需要重新履行备案程序。截至本可行性分析报告出具日，本项目涉及的备案等相关报批事项正在办理过程中。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 2020 年 11 月 30 日发布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对于未作规定的建设项目，不纳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管理。按照上述要求，本项目所属类别无需履行环境影响评价手续。本项目实施中不涉及生产制造，亦不产生三废污染物，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及有关规定，不需要办理环境影响评价手续。

三、AIGC 数字内容智能化升级建设项目

（一）项目概述

本项目拟投资 58,640.00 万元，用于招募专业研发团队和购置配套软/硬件设施，提升公司使用 AIGC 技术在小说创作和多模态创作等方面的能力。在小说创作方面，提升“中文逍遥”的长文本创作能力、创作内容的质量和内容创作的速度。在多模态创作方面，加强公司在文生动画、动态漫、视频（含短剧）等方面的 AIGC 创作能力。本项目的实施有助于提升公司数字内容创作的速度和质量，助力公司在数字文化领域的高质量发展。

（二）项目相关背景分析

1、人工智能产业快速发展，AIGC 技术成为数字文化内容创新的新引擎

近年来，我国对于人工智能行业的政策扶持力度持续加大。2017 年以来，人工智能产业多次在政府工作报告中被提及。2018 年至 2023 年间，国家各级部门陆续发布《人工智能标准化白皮书（2018 年版）》《人工智能发展现状和趋势第九次集体学习》《关于促进人工智能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的指导意见》《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关于支持建设新一代人工智能示范应用场景的通知》《关于加快场景创新

以人工智能高水平应用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等政策文件，在技术发展、产业融合、实体经济融合等多个方面对人工智能技术提供了有力支持。

随着我国人工智能产业技术的持续进步，应用场景的持续扩宽，人工智能赋能产业发展已成为主流趋势。在内容生成方面，AIGC 已成为当前人工智能领域最重要的技术发展趋势之一，海内外众多科技巨头纷纷在 AIGC 领域进行布局。如 OpenAI 的 GPT 系列模型、谷歌的 BERT、Imagen 等模型、微软的 Microsoft 365 Copilot、百度的文心一言、字节跳动的豆包等。随着科技巨头的不断投入，AIGC 技术在图像、语音、视频等多模态生成以及在搜索、内容推荐、内容创作、智能客服等领域均已经取得了一定的进展。

根据量子位智库发布的《中国 AIGC 应用全景报告》，2024 年我国 AIGC 市场规模预计可达到 200 亿人民币，到 2028 年这一数字预计将增长至 1,500 亿人民币，2024-2028 年复合增长率超 30%。未来随着 AIGC 技术水平的持续进步、应用场景的逐渐清晰、行业格局的持续完善，AIGC 产业将进入蓬勃发展阶段，市场规模呈现加速上升的发展趋势。到 2030 年，预计我国 AIGC 产业市场规模将突破万亿。

（三）项目必要性分析

1、本项目有利于公司夯实 AIGC 技术实力，大幅提升文化内容生产能力

随着人工智能技术的持续发展，AIGC 模型层规模持续增大，并呈现出与场景深度融合、支持平台应用落地的特征，AIGC 技术在垂直领域的应用进一步拓展。升级后的 AIGC 技术具备了更为庞大的网络结构、更多的参数，能够学习和处理更复杂和高级的规律和任务，能够在数字文化内容创作领域发挥可观的效用。

本项目将利用公司的海量高质量内容数据，结合行业经验和公司业务需求提升公司使用 AIGC 技术在小说创作和多模态创作等方面的能力。通过 AIGC 技术提升公司数字内容创作的速度和质量，进而大幅提升公司文化内容的有效生产能力。在文本方面，将显著提升公司签约创作者的创作效率，并为创作者带来新的创意，增加公司产出版权作品的市场竞争力。在文生动画、动态漫、视频（含短剧）创作方面降低公司的产出成本。

2、多模态生成能力有利于提升创作效率，最大限度释放 IP 价值

随着我国数字文化产业链的持续蓬勃发展，优质的网络文学作品逐渐孵化出音频、动画、影视剧、游戏、文创等多种展现形式，实现了可观的长尾收入效应。优质、多元的内容是数字文化行业竞争的核心，近年来数字文化产业竞争激烈，行业主要厂商都通过 AI 等技术手段努力提升创作效率、缩短创作时长，以获得更好的市场竞争力。

相比于文学作品，IP 衍生品的开发周期较长、成本相对较高，且变现能力存在一定不确定性，传统的衍生品创作需要依靠大量的创意人才和制作人员，投入大量的时间和成本才能实现。而随着 AIGC 技术的逐渐成熟，AI 文本、AI 绘画乃至 AI 视频工具的跨模态融合应用能够帮助制作团队快速理解文学内容，基于文本描述的要求快速生成各类图像、动态漫、视频，有效提升 IP 衍生品的制作效率，也为创作团队提供更多元化的灵感和更具象的表达能力。

公司近年来在自身拥有的海量数字内容基础上持续寻找并孵化优质 IP，以文学 IP 为基础，打造了“网文连载+IP 轻衍生同步开发”的模式，对优质网络文学作品实行衍生品的同步开发，实现了文学 IP 全生命周期生产及运营。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公司将在动态漫、视频等领域进行多模态 AIGC 相关技术的专项研究，从而有效提升 IP 开发速度，实现用户群体的快速拓展，最大限度释放 IP 价值。

3、本项目有利于公司巩固市场竞争优势，助力公司战略布局

我国网民数量、移动终端用户数量的持续增加推动了我国数字文化产业的蓬勃发展，基于网络文学 IP 衍生出的各类文化 IP 产品更是成为了数字文化产业链延伸和收益增量的主要来源。2023 年，我国网络文学 IP 市场规模达 2,605 亿元，同比增长 3.4%，预计 2025 年将突破 3,000 亿元。优质 IP 内容在数字文化领域的价值不断放大，市场需求持续旺盛。

公司确立了“夯实内容、决胜 IP、国际优先、AI 赋能”的发展战略，以自有原创平台、知名作家、版权机构为正版数字内容来源，形成了以数字内容生产与授权、IP 培育与衍生开发为核心的业务体系，全面布局数字文化产业。通过本

项目的建设，公司将为自有平台的创作者提供基于 AIGC 技术的辅助创作工具，有效提升网络文学作品的创作效率，同时基于优质网络文学作品孵化 IP，利用 AIGC 技术辅助制作各类 IP 衍生产品，有效降低衍生品的制作成本。本项目的建设将助力公司利用 AIGC 技术持续挖掘内容价值、提升内容供给能力，从而公司巩固自身竞争优势，抓住数字文化产业链发展的机遇，扩大产业规模，实现战略目标。

（四）项目可行性分析

1、公司海量的数字内容积累为本项目的实施奠定基础

公司多年来深耕数字阅读领域，拥有 17K 小说网、四月天小说网、奇想宇宙、谜想计划等原创网络文学平台，原创内容类别实现玄幻奇幻、都市情感、武侠仙侠、青春校园、现实主义等品类的全覆盖。公司已积累数字内容资源超过 560 万种，拥有网络原创驻站作者 450 万名，与 2,000 余位知名作家、畅销书作者签约，同时与 600 余家版权机构建立了长期的合作关系。

公司现已拥有正版数字内容数据超过 60TB，为 AIGC 相关技术的研发提供充足的基础内容资源。公司积累的数字内容以创作类内容为主，原创性强、同质化程度低、内容质量相对较高，且均为业内独有内容，与 AIGC 技术在小说创作和多模态创作的研发需求契合度较高。本项目计划通过 AIGC 技术的研发助力公司实现多元、灵活、高效的数字文化产品创作，公司积累的海量数字内容能够有效支撑本项目的实施。

2、公司在 AIGC 技术方面已具备一定技术基础

AIGC 技术的产业化应用是当前主要的研发和升级方向。公司通过旗下各平台经过多年积累拥有海量的内容，除网络文学作品外还拥有大量出版物，涵盖科普类、社会类、经管类、法律类，教育教材类等，全品类的内容可为 AI 小说创作提供更好的语言场景研发基础，提升大模型的语言能力。为持续研究并探索 AIGC 相关技术在公司核心业务领域的应用方式，公司组建了专门的人工智能技术团队，目前公司自研的大模型“中文逍遥”已正式发布。该模型基于公司自有平台的中文文学内容，在保留通用性能力的前提下能够有效提升小说创作质量，

实现小说辅助创作、续写，以及基于角色设定的聊天机器人等功能，可按照指令智能生成万字以上的内容，同时支持多语言的翻译。“中文逍遥”AI大模型在文学内容生成这一细分领域具备较为显著的优势，能够为本项目的实施奠定良好的基础。

3、公司在多模态 AI 技术领域的积累支撑本项目的实施

在多模态 AI 方面，公司基于多年来各类 IP 衍生品制作技术的基础以及海量数字内容优势，在有声书、漫画、动漫、视频等模态领域均进行了积极的技术探索和布局。

在文本转化领域，公司积极运用 AI 技术，大幅降低了文字内容翻译成本并提升翻译效率，同时利用 AI 在源语言和文化背景理解、语境差异分析等方面的技术优势，实现更为精准和自然的本土化翻译，确保了数字内容在跨文化传播中的精准性和本土性。目前公司已成功将超过 2,500 万字的小说 IP 内容转化为外语版本，并成功推向海外市场。在有声书领域，目前公司已利用“AI 主播”实现优质数字内容的批量化生产，通过由神经网络搭建的黑盒部分，即可将文本输出合成为高质量仿真音频（有声书），实现了文本到语音的高效智能化转换。在漫画以及动态漫领域，公司已利用 AI 辅助制作了多部漫画及动态漫作品，积累了丰富的 AI 制作经验。在漫画领域，多部 AI 漫画作品已同步开发动态漫制作和海外渠道发行，《福宝三岁半》《斩月》《末世超级农场》等多部漫画作品实现出海，多部作品登榜海外平台榜单新作榜、人气榜 Top 序列；动态漫领域，公司 AI 动态漫作品《全民转职：我的技能全是禁咒》蝉联腾讯动态漫收入榜 Top5，首个运用 AIGC 技术改编的动漫短剧《重生天尊在都市》已日更上线。本项目将在此技术的基础之上进一步朝漫画、动画、视频 AI 生成领域进行更为深入的技术研发和拓展，公司现有的技术积累能够有效助力本项目研发内容的开展。

（五）项目建设周期

本项目计划建设周期为 3 年。公司会根据实际需求情况，动态调整本项目实施进度。

（六）项目投资计划及经济效益评价

1、项目投资计划

本项目计划投资总额为 58,640.00 万元，具体构成如下：

序号	项目	投入资金（万元）	占比
1	研发软硬件设备购置	46,910.00	80.00%
2	研发人员支出	10,770.00	18.37%
3	研发费用支出	960.00	1.64%
合计		58,640.00	100.00%

2、项目经济效益评价

本项目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通过本项目的建设，公司将进一步夯实 AIGC 技术实力，大幅提升文化内容生产能力，增强公司整体运营效率。

3、项目涉及报批事项情况

本项目不涉及购买土地使用权、不涉及租赁或购买房产、不涉及生产建设。2023 年 7 月 19 日，公司完成募投项目备案并取得北京市东城区科学技术和信息化局出具的《北京市非政府投资工业和信息化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证明》（备案号：京东城科信局备[2023]08 号，项目代码：2023-00012-6523-02609）。

因项目金额调整，项目需要重新履行备案程序。截至本可行性分析报告出具日，本项目涉及的备案等相关报批事项正在办理过程中。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 2020 年 11 月 30 日发布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对于未作规定的建设项目，不纳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管理。按照上述要求，本项目所属类别无需履行环境影响评价手续。本项目实施中不涉及生产制造，亦不产生三废污染物，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及有关规定，不需要办理环境影响评价手续。

四、数据中台及全面信息系统升级建设项目

（一）项目概述

本项目拟投资 10,332.00 万元，用于招募专业研发团队及购置配套软、硬件设施。公司拟通过本项目的实施提升公司的数据中台能力及完善信息系统建设，建设以业务需求为导向的一体化数据分析工具和信息系统。

在数据中台能力方面，本项目拟从架构层、工具层及能力层三个方面对公司数据中台进行全面的技术升级，在架构层方面提升数据存储和治理能力；在工具层方面搭建数据驾驶舱和业务经营管理平台两大工具模块，实现数据的融合、汇聚与协同；在能力层方面以数据分析指导业务展开。

在信息系统建设方面，本项目拟对公司人力资源系统、财务系统、合同管理系统等进行完善，并实现各系统与数据中台的协作。

（二）项目相关背景分析

早在 2013 年 9 月，文化部就颁布了《文化部信息化发展纲要》，明确提出要大力发展新兴文化产业，加强数字文化内容产品和服务开发。2017 年国务院发布了《文化部关于推动数字文化产业创新发展的指导意见》，其中提到要依托数字技术进行创作、生产、传播和服务，促进优秀文化资源数字化、丰富网络文化内容产业和形式、优化数字文化产业市场环境，加大相关产业的政策保障力度。2021 年，《“十四五”国家信息化规划》也提出要实施文化产业数字化战略。信息技术在文化产业的应用已经成为未来的重要发展趋势。

数字资产管理是信息技术在文化产业应用的重要表现形式之一。从 PC 端到移动端、从读书到读屏，随着网络信息技术的不断进步，数字文化内容的受众群体范围也不断扩大，使用场景逐渐丰富，数字平台已经成为人们浏览数字内容的最主要渠道，也为实现国家政策规划提供了重要支撑。而在数字文化企业经营发展过程中，数字内容的存储、管理及价值发现均需通过信息技术实现。未来，随着数字内容数据量的持续增长，专业化信息技术能力、一体化业务系统的搭建和持续优化将成为数字文化企业技术发展的重要方向之一。

（三）项目必要性分析

1、项目建设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提升数字内容管理及运营能力

随着消费者需求变化速度的持续加快，公司需要快速洞察用户的需求，数据中台系统的建设能够实现内外部数据的整合和统一调度管理，有效支撑公司业务的高效发展。完善的数据中台及全面信息系统技术升级将充分赋能公司的内容生产和分发，IP 售卖和 IP 产品化，全面提升公司各个环节的工作效率。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持续增长，数据量的持续增加，完善数据分析体系的搭建是进行相关业务数据分析和数据运营工作的必要前置条件。且 AIGC 技术应用进一步加大了公司内容数据的更新速度，数据规模也将迎来指数级的增长，需要数据中台具备同频的处理能力。

公司数据中台虽已上线运行，但仍存在数据处理能力不足、响应速度不足以及功能规划尚未实现的情况。本项目将从架构层、工具层、能力层三个方面对公司的数据中台进行全面技术升级和功能扩充，有利于公司全面提升公司数据中台及各信息系统的一体化、集成化水平，有效提升公司数字内容管理和运营能力。

2、项目建设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提升业务协同效率

根据中国音像与数字出版协会发布的《2023 年度中国数字阅读报告》，2023 年我国数字阅读用户规模达 5.70 亿，同比增长 7.53%；全年数字阅读作品上架数量约 5,933.13 万部，行业整体呈现良好的持续发展态势。随着数字阅读产业的不断发展，公司数字内容积累量的持续提升，完善、高效的信息系统成为了提升用户体验、优化管理运营效率、实现资源统一调度和信息共享的必要条件。

目前，公司已在各业务线条分别建设了数据仓库，但公司各业务线之间的数据库暂未实现完全内部打通，数据库之间的协同性不足。公司已有的资产管理平台、内容全生命周期管理平台等业务系统在系统架构、设计理念、技术资源等方面也存在不足之处。本项目将在强化数据中台能力的基础上，对公司的业务信息系统进行全面升级，从而充分赋能公司的内容生产、分发、IP 产品化等核心业务环节。本项目的建设是为了更好地满足公司业务规模增长的客观需要，同时也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运营管理和业务协同效率。

（四）项目可行性分析

1、公司的业务系统开发及实施能力支撑本项目的实施

公司作为我国数字阅读领域的领先企业，在原创内容生产、渠道销售能力、数字内容储备、签约作者等方面均获得了较强的竞争力，同时也为自身数据中台和业务系统的搭建积累了海量基础数据。经过多年的业务运营和技术研发，公司在数据库、资产管理、业务平台建设及人工智能等领域均具备了较好的技术基础。

公司目前已初步搭建了数据中台、资产平台、新媒体分销渠道管理平台及内容分销渠道管理平台等系统平台，数据中台已具备内容全生命周期管理、IP 版权业务管理、新媒体业务经营等功能，相关系统和平台能够为公司的内容管理、渠道销售、作者服务等业务环节提供支撑。本项目是在公司现有的数据中台和信息系统基础上进行技术升级，公司多年来积累的业务系统开发能力能够有力支撑本项目的建设。

2、公司的人才团队及技术基础为本项目的实施提供保障

公司成立 20 余年来深耕数字阅读相关领域，在产品升级及技术研发方面持续投入。在大数据、人工智能、TTS（从文本到语音）、NLP（自然语言处理）等领域均实现了一定的技术积累。

同时，公司注重技术团队的建设和培养，经过多年的积累与培养，形成了一支经验丰富的高素质专业团队，技术积累深厚，从业经验丰富，能够准确把握行业内相关技术发展方向和趋势，为公司的产品研发、技术创新和平台运营提供了坚实的保障。公司培养了专业的研发人员团队，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共有研发人员 155 人，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为 29.58%。公司研发团队的专业、年龄配置合理，团队核心成员拥有丰富的行业及技术经验，具备丰富的从业经验和复杂问题的处理能力，能够为本项目的建设提供有效支撑。

（五）项目建设周期

本项目计划建设周期为 3 年。公司会根据实际需求情况，动态调整本项目实施进度。

（六）项目投资计划及经济效益评价

1、项目投资计划

本项目计划投资总额为 10,332.00 万元，具体构成如下：

序号	项目	投入资金（万元）	占比
1	软硬件设备购置	8,522.00	82.48%
2	开发人员支出	1,810.00	17.52%
合计		10,332.00	100.00%

2、项目经济效益评价

本项目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通过本项目的建设，公司将进一步提升数字内容管理及运营能力，提升业务协同及整体运营效率。

3、项目涉及报批事项情况

本项目不涉及购买土地使用权、不涉及租赁或购买房产、不涉及生产建设。2023年7月19日，公司完成募投项目备案并取得北京市东城区科学技术和信息化局出具的《北京市非政府投资工业和信息化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证明》（备案号：京东城科信局备[2023]09号，项目代码：2023-00012-6523-02614）。

因项目金额调整，项目需要重新履行备案程序。截至本可行性分析报告出具日，本项目涉及的备案等相关报批事项正在办理过程中。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2020年11月30日发布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对于未作规定的建设项目，不纳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管理。按照上述要求，本项目所属类别无需履行环境影响评价手续。本项目实施中不涉及生产制造，亦不产生三废污染物，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及有关规定，不需要办理环境影响评价手续。

五、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借款

（一）项目概述

公司拟使用本次募集资金中的10,000.00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借款，以满足日常经营资金需要。

（二）项目必要性分析

根据公司中长期发展目标以及战略规划，公司未来几年内仍将处于业务快速发展阶段。届时随着公司主营业务规模的持续增长以及业务领域的不断拓展，公

司日常经营对于营运资金需求将随之增长。本次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借款，能够缓解公司因业务规模持续增长带来的资金短缺问题，维持公司快速发展的良好增长态势，有助于进一步巩固公司在业内的领先地位，提高综合竞争实力。

（三）项目可行性分析

本次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借款，能够有效增加公司营运资金储备，优化公司债务结构，增强公司资产结构的稳定性和抗风险能力，有利于公司的健康可持续发展。该项目符合公司实际发展情况，具有可行性。

六、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财务状况的影响

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资产规模预计将有较大增加，公司净资产总额和摊薄计算的每股净资产预计将大幅增加，净资产的增加将增强本公司后续竞争能力和抗风险能力。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于进一步巩固并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和竞争力有较大的作用。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有良好的投资回报率，随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公司运营能力、市场推广能力、技术实力将得到显著提升。预计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实施，公司的盈利能力及对投资者的回报能力也将进一步提升。

七、可行性分析结论

综上所述，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根据国家产业政策、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发展战略作出的慎重决策，项目的开展将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实力，促进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后，公司在版权储备规模、IP商业化变现能力、精细化服务水平和核心技术能力等方面都将实现进一步的增长。因此，本项目的建设具有良好的市场需求，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在技术、模式、市场推广等方面具备充分的可行性，经济及社会效益明显。